

关于对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 ZG11334 号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鉴证报告

目 录

页 次

| | | |
|----|---------------------------|-----|
| 一、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 1-3 |
| 二、 |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1-8 |
| 三、 |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1-3 |
| 四、 | 附件：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 4 |

关于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专项报告的鉴证报告

信会师报字[2024]第ZG11334号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谱尼测试”或“公司”）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执行了合理保证的鉴证业务。

一、董事会的责任

谱尼测试董事会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募集资金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执行和维护与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确保募集资金专项报告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发表鉴证结论。

三、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专项报告是否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

（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谱尼测试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询问、检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结论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四、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谱尼测试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编制，如实反映了谱尼测试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

五、报告使用限制

本报告仅供谱尼测试为披露2023年年度报告的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BDO CHINA SHU LUN PAN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LLP

(本页无正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上海

2024年4月22日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2号——公告格式》的相关规定，本公司就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作如下专项报告：

一、 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835号）同意注册，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9,000,000股，每股面值1元，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44.4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844,930,000.00元，减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6,420,250.01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768,509,749.99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2020年9月11日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0〕第ZG11784号《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并于2020年9月23日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2、2022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10号）同意，谱尼测试向特定对象发行不超过41,106,171股新股募集资金用于谱尼测试集团山东总部大厦暨研发检测中心项目、谱尼西北总部大厦（西安）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公司本次实际发行人民币普通股22,418,670股，每股发行价格55.30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1,239,752,451.00元，扣除保荐承销费（含税）11,518,019.61元后，实际收到募集资金款项1,228,234,431.39元。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保荐承销费以及其他费用总计11,908,483.18元（不含增值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227,843,967.82 元。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于 2022 年 3 月 23 日对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10297 号《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内容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二）2023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存储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实际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775,943,467.12 元，以前年度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433,721.39 元。2023 年 1-12 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0.00 元，2023 年 1-12 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4.26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775,943,467.12 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433,717.13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0.00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2、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和存储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实际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435,786,757.11 元，以前年度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5,397,926.89 元。2023 年 1-12 月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202,992,972.72 元，2023 年 1-12 月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17,996,749.29 元。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622,849,377.74 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其中：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银行存款余额 112,849,377.74 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为 510,000,000.00 元，不存在任何质押担保）。

二、 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的权益，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规定和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已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管理，并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银行、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2023年3月2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追认及增加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对超额使用2,000万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进行追认，并增加3,000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额度由人民币70,000万元（含本数）增加至人民币73,000万元（含本数），授权期限与2022年3月30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的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期限一致。在上述额度和期限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2023年3月24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62,284.94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51,000万元。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管理，保护中小投资者的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规定，公司及公司子公司谱尼测试集团山东有限公司、谱尼测试集团陕西有限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与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成府路支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保荐机构）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进行专户管理。

公司募集资金专户（以下简称“专户”）的开立和存放金额情况如下：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账号 | 募集资金用途 | 存放金额（元） | 备注 |
|--------------|---------------------|----------------------|--|---------|----|
|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中关村分行 | 11050163360009999988 | 生物医药诊断试剂研发中心项目、研发检测基地及华中区运营总部建设项目、新建生产及辅助用房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 | 注1 |

| 账户名称 | 开户银行 | 账号 | 募集资金用途 | 存放金额（元） | 备注 |
|----------------|-------------------|-----------------------|-----------------------|--|-----|
|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 632349905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 | 注 1 |
| 谱尼测试集团武汉有限公司 | 交通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 110060974013000598268 | 研发检测基地及华中区运营总部建设项目 | - | 注 1 |
| 武汉汽车车身附件研究有限公司 | 交通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 110060974013001224188 | 研发检测基地及华中区运营总部建设项目 | - | 注 1 |
| 武汉谱尼科技有限公司 | 交通银行北京上地支行 | 110060974013001224015 | 研发检测基地及华中区运营总部建设项目 | - | 注 1 |
| 上海谱尼认证技术有限公司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芷江支行 | 216550100100046533 | 新建生产及辅助用房项目 | - | 注 1 |
| 谱尼测试集团上海有限公司 |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芷江支行 | 216550100100056882 | 新建生产及辅助用房项目 | - | 注 1 |
|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石景山支行 | 77080122000183148 | 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 - | 注 1 |
| 谱尼测试集团陕西有限公司 |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东三环支行 | 110932011210702 | 谱尼西北总部大厦（西安）项目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41,502,786.13 元 | |
| 谱尼测试集团山东有限公司 |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行 | 621300887 | 谱尼测试集团山东总部大厦暨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专户余额为人民币 71,346,591.61 元 | |

注 1：公司有关生物医药诊断试剂研发中心项目、研发检测基地及华中区运营总部建设项目、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新建生产及辅助用房项目的募集资金已投入使用完毕，此部分账户已注销。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实施主体、实施方式发生变更的情况。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2,384.39 万元。上述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G11854 号）。公司已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概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拟投入募集资金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 置换金额 |
|----|------------------------|----------------|--------------------------|----------------|
| 1 | 新建生产及辅助用房项目 | 429,668,000.00 | 150,738,882.43 | 150,738,882.43 |
| 2 | 谱尼测试研发检测基地及华中区运营总部建设项目 | 162,430,300.00 | 64,248,917.54 | 64,248,917.54 |
| 3 | 生物医药诊断试剂研发中心项目 | 70,000,000.00 | 8,856,060.00 | 8,856,060.00 |
| | 合计 | 662,098,300.00 | 223,843,859.97 | 223,843,859.97 |

2、2022 年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30 日召开了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第四届

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置换金额合计为人民币 2,757.17 万元。上述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置换专项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G10309 号）。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款项共计人民币 27,571,651.60 元，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 序号 | 项目名称 | 承诺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 截至2023年12月31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金额 | 置换金额 |
|----|-----------------------|------------------|--------------------------|---------------|
| 1 | 谱尼测试集团山东总部大厦暨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 508,622,451.00 | 6,329,534.62 | 6,329,534.62 |
| 2 | 谱尼西北总部大厦（西安）项目 | 461,130,000.00 | 21,100,607.55 | 21,100,607.55 |
| 3 | 补充流动资金 | 270,000,000.00 | | |
| 4 | 发行费用 | | 141,509.43 | 141,509.43 |
| | 合计 | 1,239,752,451.00 | 27,571,651.60 | 27,571,651.60 |

（四）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或非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需要一定周期，公司将按照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有序推进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按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进度，募集资金在短期内会出现部分闲置的情况。为了提高公司资金使用效率，公司使用暂

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了现金管理。2023年3月24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含7亿元）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单项产品投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的理财产品，使用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十二个月之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滚动使用。

截止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62,284.94万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金额51,000万元。

(八) 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一)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2。

(二) 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未达到计划进度及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三) 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四)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的情况。

五、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于2024年1月24日收到了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下发的《关于对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宋薇、张英杰、刘永梅、李小冬出具责令改正行政监管措施的决定》（【2024】24号，以下简称“决定书”）。公司于

2024年1月29日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公司管理部下发的《关于对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监管函》（创业板监管函（2024）第14号，以下简称“监管函”）。

决定书和监管函指出公司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管理不规范情形，具体为：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存在超额使用及购买非保本理财产品问题。2022年12月16日至2023年1月4日，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总额度为72,000万元，超过董事会审议的额度。2022年11月7日，公司通过募集资金补流专户购买的国盛资管安心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该资管计划的资产管理合同明确提示该资管计划存在本金损失风险。上述行为违反了《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证监会公告〔2022〕15号）第八条的规定。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成立了专项整改工作小组，由公司董事长担任组长，组织各部门做好整改工作，并对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超额使用、购买非保本型产品问题制定了具体整改措施，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6日披露的《关于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措施决定的整改报告》（公告编号：2024-011）。

除上述情形外，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不存在问题，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2024年4月22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 附表：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2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 承诺投资项目 |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 调整后投资总额(1) | 本年度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募集资金总额 | | 199,635.37 | | | | | | 20,299.31 | | |
|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无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 无 | | | | | | | | |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 无 | | | | | | | | |
|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 | | | | | | | | | |
| 新建生产及辅助用房项目 | 否 | 42,966.80 | 38,234.73 | - | 38,974.60 | 101.94 | 2021年12月31日 | 9,093.23 | 是 | 否 |
| 谱尼测试研发检测基地及华中区运营总部建设项目 | 否 | 16,243.03 | 16,243.03 | - | 16,246.53 | 100.02 | 2022年6月30日 | 4,160.80 | 是 | 否 |
| 生物医药诊断试剂研发中心项目 | 否 | 7,000.00 | 5,773.21 | - | 5,773.21 | 100.00 | 2021年12月31日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 | | | | | | | | | |
|---------------------------|-------------------------------------|------------|------------|-----------|------------|--------|------------|-----|-----|---|
| IPO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17,000.00 | 16,600.00 | - | 16,600.00 | 100.00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谱尼测试集团山东总部大厦暨研发检测中心项目 | 否 | 52,000.00 | 50,862.25 | 7,734.27 | 15,521.62 | 30.52 | 2024年8月31日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谱尼西北总部大厦（西安）项目 | 否 | 46,113.00 | 46,113.00 | 10,526.74 | 22,338.37 | 48.44 | 2024年8月31日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补充流动资金 | 否 | 27,000.00 | 25,809.15 | 2,038.30 | 26,017.99 | 100.81 | | 不适用 | 不适用 | 否 |
|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 | 208,322.83 | 199,635.37 | 20,299.31 | 141,472.32 | — | — | — | — | — |
| 超募资金投向 | 无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无 | | | | | | | | | |
|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无 | | | | | | | | | |
|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 无 | | | | | | | | | |
|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详见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三)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 | | | | | | | |

| | |
|----------------------|------------------------------|
|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无 |
|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 无 |
|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 详见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
|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 详见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2023 年度

编制单位: 谱尼测试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 人民币万元

| 变更后的项目 |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 本年度实际投入金额 |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3)=(2)/(1)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 不适用 | (1) | | 投入金额 | 计投入金额(2) | (%) (3)=(2)/(1) | 不适用 | 的效益 | 计效益 | 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 | | | | |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 | | | | | | | | |
|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 | | | | | | | | |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